

##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郭为先生关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7年7月25日，郭为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3,500,000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4%）与华福证券进行股票质押交易业务，作为对前期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上述质押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

本次质押是对2016年6月15日郭为先生与华福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详见公告2016-088《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进行股权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及2016年11月25日郭为先生与华福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详见公告2016-149《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的补充质押，质押期限自2017年7月25日起至2019年6月14日止。

截止本公告日，郭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为154,777,80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3.66%。郭为先生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的股份数量为145,459,2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3.98%，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24%。

控股股东郭为先生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补充质押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如股份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补充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